

# 关于做好2023-2024学年第一学期教学任务落实、 课表编排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为做好2023-2024学年第一学期课程教学安排，确保教学运行工作有序进行，现将教学任务落实与课表编排等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人才培养方案的执行与校对

各教学单位按照《关于核对2023-2024学年第一学期教学执行计划的通知》要求，核准执行计划后于4月20日至21日在教务管理系统中按专业年级生成2023-2024学年第一学期课程教学任务，并完成校对工作。

## 二、教学任务落实

4月21日至27日各学院在教务管理系统准确编制各班级课程上课周次，分配讲课(理论)周次、实践周次，理论授课学时、实践授课学时等。合理进行合班、拆班，设定周课时等。形成以教学班级为单位的课程授课进程安排。

4月27日17:00前各学院在“教学安排管理”模块下导出含有教学进程、讲课(理论)周次、实践周次、实验周次等信息的《2023-2024学年第一学期教学安排列表》(附件1)。同时填写《2023-2024学年第一学期实验实训教学任务汇总表》(附件2)，经分管教学工作的领导签字后报教务处审查。

各教学单位根据确定后的教学班，落实教师教学任务，并在教务系统进行录入安排。要求如下：

1. 教师教学工作量按照《西京学院教师教学工作量与教学工资考核管理办法》中规定的标准落实教学任务。

2. 合理安排教师教学工作量，确保教师有充足的时间进行备课和从事教科研工作。承担研究生授课的或跨单位授课的，要考虑教师的综合课时量。

3. 已建成优课、精品课的老师要讲授所建成的优课、精品课

4. 教授、副教授必须安排教学任务。因特殊情况未安排教学任务的须填写《2023-2024学年第一学期未安排授课任务教师情况说明》（附件3）报教务处。

5. 未评级及助教职称的教师原则上只安排一门课程，新入职的教师要多听课、少带课。

6. 各上课学院应及时联系开课单位，协调落实任课教师。教学单位之间要互相配合，处理好跨学院授课问题。

### 三、教材选定

开课单位依据教学执行计划和《西京学院教材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选用教材。

1. 按照“凡选必审”原则，未经审查的教材不得使用。重点对首次选用、改版的教材进行审查。由各学院（中心）教材选用工作组负责查教材审查工作，组织专家就教材政治方向、价值导向、科学性等方面提出审读意见，填写《西京学院教材选用审批表》（附件4）。

2. “马工程”教材对应的课程必须使用“马工程重点教材”，详见《马工程教材基本信息一览表》（附件5）。

3. 自编教材优先选用学校立项规划教材。未经立项、教师

个人自行出版的教材一般不得选用。确需选用的，学院(中心)要作出说明，对教材内容进行审查，并提供样书报学校审查通过后选用。

4. 学院(中心)汇总填写《2023-2024学年第一学期教材使用计划申报表》(附件6)一式两份，经院领导审核签字后于5月10日17:00前报教务处。

5. 教务处对各学院(中心)教材选用申报情况进行汇总，编制《2023-2024学年第一学期教材选用计划汇总表》，提交学校教材工作委员会审议通过后征订。

#### **四、课表编排**

各学院要按照《西京学院排课与学生选课手册》合理利用现有资源，统筹编排2023-2024学年第一学期课程表。重点关注以下事项：

1. 思政类、数学类、《大学语文》《大学生创新创业与就业指导》《自然科学概论》《艺术鉴赏》《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》等课程须合班排课，其他课程由学院结合课程性质、班级人数等进行合班。合班原则上为2-3个班级，人数不超过150人为限，合班以学院内班级为单位进行，确需跨学院合班的，由教务处统一协调。开课单位要对合班排课情况进行初审。

2. 上午优先安排理论课程教学，实验、实习类课程教学可安排在5-10节。体育课程编排要综合考虑师资，不得集中在下午编排。1-2节课一般情况下不得出现空堂。每周四下午为第二课堂活动时间，各学院在排课时避开此时段，原则上不得安排课堂教学。

3. 5月26日17:00教务处将终止教务管理系统操作权限, 结束课程编排。各学院在教务系统中按照行政班级导出2023-2024 学年第一学期课程表, 经学院分管教学工作的领导签字盖章后报教务处。课表排定后, 不得随意变更。特殊原因变更的, 须院领导审批签字。

请各学院严格按照规定时间节点完成各项数据准备, 上课单位与开课单位要相互协作、积极配合, 顺利落实教学任务。确保2023-2024学年第一学期教学工作正常开展。

联系人: 郑磊 联系电话: 6899 (内线)

附件:

1. 2023-2024学年第一学期教学安排列表
2. 2023-2024学年第一学期实验实训教学任务汇总表
3. 2023-2024学年第一学期未安排授课任务教师情况说明
4. 西京学院教材选用审批表
5. 马工程教材基本信息一览表 (截止2022年4月)
6. 2023-2024学年第一学期教材使用计划申报表

教务处

2023年4月13日